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十二木卡姆歌舞团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十二木卡姆歌舞团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十二木卡姆歌舞团2020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十二木卡姆歌舞团2020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十二木卡姆歌舞团2020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十二木卡姆歌舞团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十二木卡姆歌舞团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十二木卡姆歌舞团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十二木卡姆歌舞团
2020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十二木卡姆歌舞团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十二木卡姆歌舞团
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十二木卡姆歌舞团概况

一、主要职能

拟订文化产业政策和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促进文化产业相关门类及新型业态发展;组织实施县文化产业重大工程和项目建设;编制文化阵地设施重点项目中长期规划并组织实施,引导文化产业的社会投资和外资利用工作;促进文化相关产业融合发展,制定乡村文化振兴规划;指导文化产品创新及开发体系建设;指导县文化产业园区基地建设发展,指导文化对外交流、合作、宣传、推广,研究拟定县文化整体形象的对外推广宣传和重大促销活动方案;推进文化创新融合绿色发展;组织开展文化对口援疆工作;阵地设施重点项目中长期规划并组织实施;引导体育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指导体育协会、基地建设发展,制定全县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公共文化事业发展规划,并指导实施;制定公共文化服务建设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全县公共文化服务工作;指导、督促各项文化惠民政策的落实,负责策划、组织全县群众文化活动,负责全县大型文化活动及文艺作品内容审读审查;指导、策划、组织全县艺术展演、展览以及重大文艺赛事、活动;扶持和指导全县公共文化单位建设;鼓励和支持坚守中华文化立场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异向性、代表性十二木卡姆歌舞团各类活动;扶持和指导全县公共文化单位建设;鼓励和支持坚守中华文化立场、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生产,协助申报国家、自治区及地区公共文化及专业艺术支持项目;负责全县文化艺术对外交流;推动文化志愿服务规范化建设;加强对行业社会团体的业务指导;负责全县文

化统计及行业信息发布。负责指导、督促、落实上级部门安排的相关工作。业务范围有创作演出优秀节目，为观众服务，舞台艺术作品创作，传统艺术整理加工与保护，艺术音像作品录制，国内外舞台艺术作品演出，艺术研究与评论，艺术普及推广，艺术创作表演人才培养，相关艺术经营。继续开展以“十二木卡姆”、“宣讲演出”为主打品牌的文化活动，在全县各乡镇、村开展丰富多彩的文化活动，进一步丰富广大农牧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非遗传承人，民间艺人统计、培训、组织活动。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十二木卡姆歌舞团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4个处室，分别是：行政办、舞蹈组、音乐组、声乐组。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十二木卡姆歌舞团部门编制数47人，实有人数89人，其中：在职79人，增加7人；退休10人，减少1人。离休0人，增加或减少0人。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十二木卡姆歌舞团

单位：万元

| 收 入 | | 支 出 | |
|-----------------------|--------|-----------------|--------|
| 项 目 | 预算数 | 功能分类 | 预算数 |
| 财政拨款（补助） | 962.76 |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
| 一般公共预算 | 962.76 | 202 外交支出 | |
| 政府性基金预算 | | 203 国防支出 | |
|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 | 204 公共安全支出 | |
| 事业收入 | | 205 教育支出 | |
|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 | 206 科学技术支出 | |
| 其他收入 | |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774.9 |
|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 |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103.13 |
| | | 210 卫生健康支出 | |
| | | 211 节能环保支出 | |
| | | 212 城乡社区支出 | |
| | | 213 农林水支出 | |
| | | 214 交通运输支出 | |
| | |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 |
| | |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
| | | 217 金融支出 | |
| | |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
| | |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
| | | 221 住房保障支出 | 84.73 |
| | |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
| | |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
| | | 227 预备费 | |
| | | 229 其他支出 | |
| | | 230 转移性支出 | |
| | | 231 债务还本支出 | |
| | | 232 债务付息支出 | |
| | |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 |
| 小 计 | 962.76 | | |
|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 | | |
| 收 入 总 计 | 962.76 | 支 出 合 计 | 962.76 |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十二木卡姆歌舞团

单位：万元

| 财 政 拨 款 收 入 | | 财 政 拨 款 支 出 | | | | |
|-------------|---|-------------|-----------------|--------|--------|---------|
| 项 | 目 | 合计 | 功能分类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 | 政府性基金预算 |
| 一、财政拨款（补助） | | 962.76 |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 | |
| 一般公共预算 | | 962.76 | 202 外交支出 | | | |
| 政府性基金预算 | | | 203 国防支出 | | | |
| | | | 204 公共安全支出 | | | |
| | | | 205 教育支出 | | | |
| | | | 206 科学技术支出 | | | |
| | | |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774.9 | 774.9 | |
| | | |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103.13 | 103.13 | |
| | | | 210 卫生健康支出 | | | |
| | | | 211 节能环保支出 | | | |
| | | | 212 城乡社区支出 | | | |
| | | | 213 农林水支出 | | | |
| | | | 214 交通运输支出 | | | |
| | | |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 | | |
| | | |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 | |
| | | | 217 金融支出 | | | |
| | | |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 | |
| | | |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 | |
| | | | 221 住房保障支出 | 84.73 | 84.73 | |
| | | |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 | |
| | | |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 | |
| | | | 227 预备费 | | | |
| | | | 229 其他支出 | | | |
| | | | 230 转移性支出 | | | |
| | | | 231 债务还本支出 | | | |
| | | | 232 债务付息支出 | | | |
| | | |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 | | |
| 收 入 总 计 | | 962.76 | 支 出 总 计 | 962.76 | 962.76 | |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十二木卡姆歌舞团2020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十二木卡姆歌舞团2020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962.76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十二木卡姆歌舞团2020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十二木卡姆歌舞团收入预算962.76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962.76万元，占100%，比上年增加196.11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7人、增人员工资；

政府性基金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此项目。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十二木卡姆歌舞团2020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十二木卡姆歌舞团2020年支出预算962.76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962.76万元，占100%，比上年增加196.11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7人、增人员工资。

项目支出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此项目。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十二木卡姆歌舞团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962.76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支出预算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774.90万元，

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退休费、生活补助、社保缴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3.13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住房保障支出84.73万元，主要用于缴职工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十二木卡姆歌舞团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十二木卡姆歌舞团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962.76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21.91万元，下降2.23%。主要原因是：执行数包含项目支出，项目未纳入预算。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774.90万元，占80.49%。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03.13万元，占10.71%。

3. 住房保障支出（类）84.73万元，占8.8%。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团体（项）：2020年预算数为774.9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81.07万元，下降9.47%，主要原因是：执行数包含项目支出，项目未纳入预算。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103.13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62.77万元，增长155.53%，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调整，有新增人员。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0年预算数为84.73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15.66万元，增长22.67%，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调整，有新增人员。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十二木卡姆歌舞团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十二木卡姆歌舞团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962.7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962.7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等。

公用经费0万元。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十二木卡姆歌舞团2020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十二木卡姆歌舞团
2020年预算未安排项目支出预算。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十二木卡姆歌舞团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十二木卡姆歌舞团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此项目；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此项目；公务接待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此项目。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十二木卡姆歌舞团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十二木卡姆歌舞团
2020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0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十二木卡姆歌舞团本级及下属0家行政单位和0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此项目。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十二木卡姆歌舞团及下属单位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2020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十二木卡姆歌舞团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房屋1181.00平方米，价值179.80万元。

2.车辆4辆，价值127.10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价值0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万元；其他车辆4辆，价值127.10万元。

3.办公家具价值12.48万元。

4.其他资产价值0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0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0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0个，涉及预算金额0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预算单位 | | | | 项目名称 | | |
|----------|---------|------|---------|------|----------------|--|
| 项目资金（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 其中：财政拨款 | | 其他资金 | |
| 项目总体目标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 项目完成指标 | 成本指标 | | | | | |
| | 时效指标 | | | | | |
| | 数量指标 | | | | | |
| | 质量指标 | | | | | |
| 项目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 | |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 | | | |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十二木卡姆歌舞团2020年未安排项目支出预算，无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

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十二木卡姆歌舞团

2020年05月05日